

抄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鈺娟
電話：03-3322101~5307
傳真：03-3368506
電子信箱：1002118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局重劃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重字第10701343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檢送第四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一案，准予備查，
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7年5月3日介壽自重字第1070503001號以及同年5月28日介壽自重字第1070528001號函。
- 二、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於會址公告會議紀錄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。

正本：介壽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